

阳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阳江市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阳府办函〔2025〕43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《阳江市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和《阳江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等文件认真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阳江市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阳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14 日

附件

阳江市人民政府2025 年度重大 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事项名称	承办单位	是否 听证
1	阳江市江河流域综合规划修编 (2022-2035 年)	市水务局	否

2	阳江市水网建设规划	市水务局	否
3	阳江市长期护理保险实施办法（试行）	市医保局	是
4	阳江市现代化海洋牧场及全产业链建设 总体规划（2024-2035）	市农业农村局	否
5	阳江市市辖区征收（征用）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 补偿规定	市自然资源局	是

说明：本目录可根据实际情况实施动态调整，需调整决策事项的，决策承办单位应当及时提出申请。